

英语句法

上册



汉译英语 语法丛书

〔美〕乔治·欧·寇姆 著

English Syntax
(Book I)

汉译英语语法丛书

英 语 句 法

(上 册)

〔美〕乔治·欧·寇姆 著

汪 璜 译

薄 冰 校

商 务 印 书 馆

1989年·北京

George O. Curme

SYNTAX

D.C. HEATH AND COMPANY

根据希恩公司1931年版译出

汉语语法丛书

YINGYU TOFA (SHANG CE)

英语句法 (上册)

[美] 乔治·欧·寇姆 著

汪 璜 译

薄 冰 校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0032-7/H·13

1989年8月第1版

开本 850×1163 1/32

1989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634 千

印数 71,200 册

印张 19 1/4

定价: 6.10 元

译者的话

为了向我国学习英语的青年一代以及广大的翻译工作者提供一部较好的英语语法著作,为“四化”尽绵薄之力,我承薄冰同志帮助挑选了乔治·欧·寇姆等人编的《英语语法》(A Grammar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in Three Volumes)三卷本中的第三卷来译,并请他担任校订工作。

原书第一卷为汉斯·库拉特(Hans Kurath)所写,重点讲英语语言发展历史,第二卷和第三卷为乔治·欧·寇姆(George O. Curme)所写,系语法专论。全书以英语的实际用法为基础,结合英语的历史发展,系统而深入地论述了英语中的各种语言现象和语法范畴。寇姆所写的第三卷句法部分,单独名为《英语句法》。

我选译的句法部分,是原著《英语语法》中最重要的也是最精粹的部分。在这方面,本书作者与丹麦语言学家奥托·叶斯帕森等著名英语语法学家齐名。

本书译文尽量使用我国通用的英语语法术语。在译名方面,以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的《英汉语言学词汇》为主要依据。关于本书专用的术语,书后附有汉英对照附录。译文体例基本照原著。方括号[]表示省略的词语,圆括号()表示例句的出处、汉语译文或解释。

原书篇幅较大,十六章以前各章为论述英语句法方面的基本原则部分,故征得出版社同意,以第十六章为界,分上下两册出版。

关于中古英语和古英语以及拉丁语等方面有关问题,曾得到北京外国语学院张汉熙教授的指教,在此特致以深切的谢意。

李文宙、王羽、冯强、黄青诸同志在公余之暇帮助誊清整理原稿,也一并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例句中的古英语的拼写方式和现代英语有所不同。例句内容间或有不妥,请读者使用时注意。由于译者水平有限,错误不妥之处,尚望专家和读者予以批评指正。

汪 璜

1985 年 5 月于北京

校订者序

就我所知，凡是读过这部英语句法的人，莫不称道它是一部英语语法方面的杰作。它虽只一卷，但其材料之丰富，分析之精辟，立论之严谨，足可与叶斯帕森 (Otto Jespersen)、波茨玛 (H. Poutsma)、斯威特 (H. Sweet) 等语法大师的巨著相媲美。

寇姆的《英语句法》也是一部根据历史原则写成的描写语法著作。作者是一位毕生研究日耳曼语的学者，所以他往往能从历史渊源探究问题，进行鞭辟入里的分析，得出令人折服的结论。书中不但有许多独到的见解，而且还提出不少新的问题和论点。如关于体的论述，即是一例。

此书非常实用。它涉及的问题甚为广泛，而在疑难问题上用笔尤多，实全书的最精采处。

此书成于三十年代初，早已成为经典著作，至今仍有很高的学术价值与实用价值。而今其中译本，在译者汪璜同志的努力下，在商务印书馆党凤德、蒋锡瑾等同志的协助下，即将出版了，这无疑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是为序。

薄 冰

1985年10月于北京

原 书 序

本书旨在以实际用法为基础，系统地和比较全面地介绍英语句法的梗概。书中包含着作者多年来认真调查研究的成果。从开始进行研究工作起，作者就不断地从《牛津词典》这一巨著中得到启发和具体帮助。作者也要归功于一些外国英语学者的巨著，如叶斯帕森(Jespersen)、波茨玛(Poutsma)、克鲁辛加(Kruisinga)、克鲁格(Gustav Krüger)和温迪特(Wendt)的语法著作；前三位学者的语法著作是用英语写成的，后两位学者的语法著作是用德语写成的。此外，还有专门语言杂志上以专题研究和论文的形式发表的大量外国文献。这些外国学者们对我们语言的特殊现象独具慧眼，作者向他们的敏锐的观察学到许多东西。作者大量使用了他们及其他许多外国英语学者所搜集的例证。同样，作者也利用了许多讲英语的学者所搜集的资料。如果没有这些丰富的资料，此书是无法写成的。但是，为了对英语当今的用法及其源流有明确的、独立的见解，作者觉得自己也有必要博览古代的和现代的英语，阅读英国文献和美国文献，尤其是美国文献——它还没有得到应有的广泛研究。作者读了现代英语早期的几乎全部重要文献，其中评论性版本皆未曾放过。作者处处都注意到这一时期英语句子的松散结构，以及后来发展而成的简单的、精练的、各不相同的表达形式——这雄辩地证明了讲英语的人民的的精神生活在不断地发展着。作者广泛阅读了当代最好的文献之后，感到其研究成果也是有独立的见地的。作者经常注意当今的用法，因而阅读了大量在各个讲英语地区近期问世的小说、戏剧、讲稿、演说、谈话、信札、小品文、历史著作、科学论文、诗歌等。乍看起来，要是同从事论述时事、政治、文学、历史、科学等题材的作者们所用的语言相比较，本书似乎可能更多地表现了小说家和戏剧家的语言。但是，实际上，作者曾仔细研究过上述从事论述的作者们所使用的那种冷静而不动声色的具有高度统一性的语言，而且在本书各处都有说明这种语言的例句，只是由于这些例句皆用来说明一般正规用法，所以通常都未标明出处。然而，在小说和戏剧中，我们却看到充满变化的生活的脉搏在不规则地跳动着。它不但随着地方和社会阶层之不同而迥异，而且由于经常受到紧急的事件、

多变的情绪以及热烈的情感所引起的激剧影响而动荡。对于这种复杂的生活在我们语言中的表现形式,作者试图起码给读者一点粗浅的概念。

另一方面,作者也详细论述了比较典雅的语言表达形式。好的英语随不同场合而变化,犹如我们根据不同的场合穿着不同的衣服一样。在足球比赛中,穿上夜礼服就不合适。书中常论及不严谨的口头英语,这种语言用在轻松的时刻,往往就象在这种时刻穿上宽大的衣服那样合宜。二流的语法家总是只介绍英语里的一种形式,这不但说明其鉴赏力差,而且贻害匪浅,因为他们传播了错误的语言概念。本书也论述了普通人民的语言。这里把它叫做“大众语”,因为语言中常用的“俗语”一词含有贬义,会引起误解。大众英语的研究是一项有趣的工作。一方面,它保存了我们那些最伟大的英语大师们的特色,文学语言却把这些特色抛弃了。另一方面,大众英语却又完全不顾其固有的保守性,大胆地面对当今时代的新的需要,并毫不犹豫地要把这种需要表达出来。它往往象我们西部的拓荒者一样,开辟新的和更美好的前途,不论是对现在还是对未来,都是满怀信心,向前迈进的。而那些总是认为大众英语不合语法的人们应当记得:我们现在的标准语法最初就是英国普通人民的语法。今天谁愿意回到我们的古老的标准英语去呢?将来,普通人民还会对我们现在的语言作出贡献。当然,作者不愿过多地强调普通人民的重要性。我们语言的表达力大都来自知识分子阶层。倘若把英语完全交给普通人民,它很快就会退化。另一方面,知识界所作的种种努力给语言带来了一种令人生厌的抽象的和复杂的表达方式,而普通人民则给语言带来令人耳目一新的具体的和简单的表达方式,这也受到有文化的人们的欢迎,并会给他们以影响。总的说来,我们美国的大众语的衍生能力并不是很强的。它在很大程度上保留了原来的英国的表达方式。但英国的各种不同的方言被一起带到美国土地之上后,这些方言并没有原封不动地被保存下来,而是奇妙地被混合在一起了。有些地区由于是山区,或是低洼沼泽地带,或是岛屿等原因,形成了偏僻地区,其语言往往特别古老。黑人由于在社会上遭到孤立,也保留了许多古老的表达方式,这是他们早期从白人那里学来的,因为当时白人自己常常讲英国的古老方言。

为了准确而可靠地洞察各种不同等级的英语的现状,包括现已确立的实际用法和当前的发展趋势在内,作者曾孜孜以求,不遗余力。本书自然将我们的各种等级的标准语放在最突出的地位。为了明确地论述标准英语的许多最困难和最复杂的问题,作者作了认真的努力,以便对那些常常怀疑应

当如何表达自己思想的人们有实际帮助。

本书不重细节。它只论述关于英语表达的一般原则。作者的注意力并不放在词的方面,而是放在语法范畴上——格的形式、主格、生格、与格、对格、介词短语、陈述语气、虚拟语气、主动语态、被动语态、词序、从句构成法、含有限定动词的从句、以及较新的较简练的分词从句、动名词从句和动词不定式从句,等等。这些语法范畴都是我们用以有条理地、准确地表达我们思想的手段,它们同我们表达内心的感情也有着密切的联系。这些语法的来龙去脉构成了英国人民精神生活的历史的最古老和最可信的篇章。对上述语法范畴原有的具体含义,作者在全书各处都有认真的探讨,以便阐明我们的人民在早期为更充分地表达其精神生活所作的有意义的努力,同时对于他们当前在这方面的努力,亦可从中得到启示。在论及古老英语的时候,作者引自原书的例句一律保留其原貌,拼法一般也是如此。只是像圣经和莎士比亚这样仍为人们广泛阅读的著作,其拼法按当今惯例予以现代化。

作者一刻也没有忘记,英语并没有一个可以调整其用法的中心地区。讲英语的中心很多,它们大有各自变为真正的中心之势,而且都在独特的条件下发展着。因此,不能以任何个别中心的标准来确定英语的用法。在以前曾作为殖民中心的美国、爱尔兰等地,其英语已不再与英国有直接的联系,所以它的发展方式也与英国英语不尽相同。在不同的地区,英语的发展是不平衡的。没有一个当今的或昔日的英国殖民地的英语在所有各方面都是遵循英国英语的标准的,所以各个国家的英语都有其独自的发展特征,然而,由于各个国家的英语的不同点并非一些基本的东西,所以英语仍旧是一个整体;尽管各个国家的英语各有其特点,它仍旧是一种含义明确的语言。本书除对一些例外有所说明外,书中所谈到的整个英语用法皆为英美两国所共有。对两国英语之不同点,本书也一一有所说明。

在早期美国英语里,主要的语言表达类型是英国的南方英语,亦即英格兰南部的英语,同时也是英国的标准语,所以最初英美两国的标准语是具有一般共同点的。到了十八世纪,大批爱尔兰和苏格兰的移民来到美国,也有许多移民来自英格兰北部。这些新的移民自然讲的是英国北方的英语——一种保持着古老的发音和表达法的很保守的英语。这些新殖民者很自然地跑到位于美国老殖民区以西的新殖民区落户。他们住在那里,人数又很多,这就在某些方面影响了美国英语。结果,沿大西洋海岸一带的大部分地区尚完整地保持着年轻的英国南方英语,南方在很大程度上也基本如此,

但在北方各地(沿大西洋海岸一带除外),英国南方英语则起了变化,带上了许多英国北方的古老英语的色彩。

另一方面,随着新大陆的新事物的出现和新的需要,产生了大量的新词和新的说法。不仅如此,新大陆的丰富多采的、较自由的生活还创造了一种新俚语。甚至保守的爱尔兰和苏格兰的移民也有其新的贡献——will 在将来时第一人称中代替了标准的 shall。这些不同的词汇和习惯,尽管总是把讲英语的各民族区别开来,但并不能使他们分离。这些民族曾经受了严峻的考验。1620—1800 年间,英语语法结构在英美两国都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但就在这个发生明显变化的时期,两国的英语在所有的重要方面不但没有各奔东西,反而和谐地一起发展了。这是由于殖民主义时代有文化的美国人普遍倾向于遵循其母国语言习惯所致。殖民地没有什么自己的文献可言,文化方面主要依靠旧大陆。美国文化总的发展趋势如果不是这样,新大陆的语言就可能和英国的语言分道扬镳了。因为,从美国大众语可以看出,美国土地上的英语具有一种墨守英语古老形式的强烈倾向。在 1800 年左右,英、美标准语的结构实际上都已发展成为现在的形式,而两者基本上是相同的。从那以后,两国英语的句法都没有重大的变化,这说明其句子结构具有异常的一致性。讲英语的人民由于有极其宝贵的共同遗产——科学与文学中所使用的较高级的英语——而相互连在一起了。两国人民经常与科学和文学相接触,就会彼此保持着联系。英国式的生活的脉搏到处都在跳动,这就保证了即使在不同的环境中也会有相似的——如果不是划一的——发展。

现在,有许多确定无疑的统一因素在起作用。我们都有这样的感觉:最富有表现力的英语,或者说最简单的英语,就是最好的英语。这是会得到普遍承认的唯一的原理。英语走向简化的趋势现在仍很强烈,而且将有增无已。过去有许多语言形式和具体的描绘已经消失,让位于比较简单的表达方式了,将来仍然会如此。所以,我们将不断有所失,不断有所得,去繁复琐碎之弊,兴直截了当之风。目前的趋势是,英语最终可能会失去一些宝贵的形式,比如在一定范畴内的 I, he, she, we, they 等,因为这些形式已受到一种强大的消除语言差别的趋势的影响,如本书 7 C a 一节所阐明的那样。但另一方面,在严谨的语言里,现在却有一种明白无误地表达我们自己的强烈趋向,这种趋向促使我们又要使用那些表达力强的旧形式了。的确,现在这种发展趋向比过去多少世纪都要强烈。我们都抱有讲话要清楚要准确的

愿望,为此,我们甚至创造了许多新的形式(本书对此皆有所说明)。英语地区虽然辽阔,但是各地善于思考的人们,即使实际上彼此并无联系,也会本能地在同一个总原则的指导下,选择最富有表现力的语言。标准语中有许多细微的差异,由于长期沿用,已经被视为神圣;保守的语法家们在他们同群众忽视这些细微差异的各种倾向进行论争时提出了许多建议,作者在本书中都为之辩护。另一方面,英国人民为了创造更充分和更准确地表达其精神生活的方式进行了长期不懈的斗争,英语语法就是一部记载这种斗争的激动人心的历史,保守的语法家们不承认这一点,一味为了古老而墨守古老的形式,作者对此则常持反对的立场。

关于英国人民所进行的斗争,甚至对于最近一些备受人们指责的斗争,本书都有不少论述。保守的语法家不喜欢这些斗争,因为它们是新事物,违反了他们奉为神圣的清规。古往今来,古老的东西总有许多狂热的捍卫者,他们同时也仇视新的非神圣的事物。然而,今天的新事物并不需要有人有组织地去维护,因为它们应人们的普遍需要而产生,并将为其创造者——生活中不可抗拒的力量所支持。对于保守的语法家来说,语言的一切变革皆属破坏。他们明知破旧的房子必须常常部分地或整个地拆除,以便重建,使之适于现代的环境,但他们从来看不到在破坏古老语法形式的过程中活跃着的建设性因素。他们为虚拟语气的丧失和现在直陈语气的滥用伤感备至。他们对上几个世纪重新建立虚拟语气中所做的出色的建设性工作熟视无睹。我们现在将本书所论述的直陈语气和新创造的虚拟语气在用法上的细微差别,推荐给那些谈论我们的语言已被破坏了的人们,请他们仔细地研究研究。讲英语的人总是赶时髦的,只要有最新的俚语,他们就会急于去用,因为嬉戏与工作同样是人们所必需的。但是只要讲英语的人民始终是伟大的人民,他们就会努力不懈地寻求更方便和更完美的表达形式。他们将会象呼吸空气那样自然地去去做这件事,而且会坚持下去,结果语法家们往往不得不修改他们的语法教科书。一时的风尚总会消逝,而建设性的工作则不会停止,它将继续下去。作者以毕生的时间致力于日耳曼语表达法的形成和发展的研究,他在这一工作中是感到很愉快的。作者所热望的是,本书论述英语表达法这个题目所用的方法会使读者认识到:英语语法不是一套固定不变的规则,而是对英语表达法的描写。这种表达法是我们的祖先传下来的,我们不应一味虔诚地去维护它,而应不断地去使用它,应象我们的祖先使它适应他们的需要那样,也使它适应我们的需要。

例句如属省略结构，全书一律用方括号将其省略部分括了起来。因此不能再用方括号去括本书作者在例句中所插入的说明。作者在引例中以及其它地方所插入的说明皆用圆括号括起来。

在这本《句法》中，有少数例句的词是注了音的，用的是著名的韦氏音标，这和第一卷所用的标音法全然不同。第一卷的标音使用了科学的方法，但本书读者是否认识科学的音标^①，则是作者所不敢肯定的。

作者在此对他的同事詹姆斯·塔夫脱·哈特菲尔德教授不时地给以许多帮助，表示感谢。他对现代英国文学具有渊博的知识，在他研究现代作家所作的笔记中，有许多有关当今英语的特殊表达形式的引例——所有这一切，他都曾供作者随意享用；意义尤为重大的是，他对我们当代英语所具有的敏感曾多次引导作者作出最后的决定。在此，作者也愿向提供给他大量个别例证的其他朋友们致谢。

作者也深切感谢下列学者，他们曾阅读作者的手稿，并提出许多宝贵意见，这些意见或已纳入书中，或曾导致作者做出重大的修改。他们是：已故的西部地区大学的 F·爱默生教授，西北大学的 W·F·布赖恩教授和海勒姆学院的 J·S·凯尼恩教授。作者曾有机会同《牛津辞典》的编辑威廉·克雷吉爵士讨论过一些伤脑筋的问题，并从他那里得到一些宝贵的例证。作者在此表示感谢，绝无意要上述学者以及其他协助过我的人对本书中他们所不同意的观点负责。俄亥俄州立大学的伯特·埃姆斯里博士、西北大学的 W·利奥波德，J·W·斯帕戈和 F·A·伯恩斯托夫等教授，以及圣母大学的法兰塞斯·E·莫兰教授，曾帮助校阅此书校样，并提出许多有益的建议，作者特向他们致谢。最后，作者愿在此向 D·C·希思公司的 F·W·司科特博士深表感激，他曾对此书给以鼓励，并在出版方面予以积极的合作。

乔治·欧·寇姆

于伊利诺斯州埃文斯顿城西北大学

① 这里所说的“科学的音标”概指国际音标——译者。

目 录

第一章	导言	1
	简单句	1
	简单句的定义、形式、功用和主要成分	1
第二章	主语	4
	格和位置	4
	形式	7
	主语的省略	28
第三章	谓语	33
	表意完全的限定动词	33
	一个表意不完全的动词和补语的谓语	45
	同位型谓语	53
	谓语补语	57
	名词	57
	形容词或分词	66
	代词	74
	不定式	81
	动名词	88
	副词和介词短语	88
第四章	主语和谓语的一致	91
	数	91
	人称	111
	性	113
	格	114
第五章	句子的次要成分	116
	限定形容词修饰语	116
	(I) 附着的和同位的形容词与分词	118
	(II) 限定生格	132

	(III) 同位语·····	165
	(IV) 介词短语用作名词的修饰语·····	172
	(V) 不定式用作名词的修饰语·····	173
	(VI) 副词用作名词的修饰语·····	174
	(VII) 从句用作名词的修饰语·····	175
第六章	宾语修饰语·····	176
	对格宾语·····	177
	与格宾语及其形式和用法·····	191
	生格宾语·····	201
	介词宾语·····	204
	双重宾语·····	207
第七章	副词修饰语·····	232
	形式和功用·····	232
	位置和重读·····	235
	否定词·····	250
	简单副词的形式·····	253
	“This”、“That”、“The”用作副词·····	266
	副词的比较·····	268
第八章	独立成分·····	274
	感叹词·····	274
	称呼语·····	275
	独立主格·····	275
	独立分词·····	286
第九章	句子的种类·····	290
	并列句·····	290
第十章	复合句: 从句·····	316
第十一章	主语从句及其连词·····	324
第十二章	谓语从句及其连词·····	349
第十三章	限定形容词性从句·····	353
	限定名词性从句·····	353
第十四章	限定关系从句·····	362
	关系代词“Who”的由来·····	369

关系代词 “What” 的由来·····	374
关系代词 “Which” 的由来·····	379
其它限定词性结构·····	382
描写性和限制性关系从句·····	393
人格和形式·····	402
关系代词的格; 它和先行词的一致·····	405
关系代词的位置和重复·····	409
省去连词的关系从句·····	412
关系从句的缩减·····	417
第十五章 宾语从句·····	420
主格从句及其连词·····	420
与格从句·····	422
宾格从句及其连词·····	423
介词从句及其连词·····	445
第十六章 副词从句·····	455
地点从句及其连词·····	459
时间从句及其连词·····	455
方式从句·····	483
程度从句·····	511
原因从句及其连词·····	538
条件从句或例外从句·····	555
让步从句及其连词·····	584
目的从句及其连词·····	600
手段从句·····	609

第一章

导 言

1. 句法论述句子中的词与词之间或词与词组之间的相互关系。

句子分为三类——简单句、并列句和复合句。

简单句

定义、形式、功用和主要成分

2. 句子通过一个词或一些词来表达思想或感情，这个词或这些词采用一定的形式和方式，以表达所要表达的意思。

句子的形式可分为三种：(1)感叹句：它发出呼喊，或表示命令、愿望或心愿，常常用感叹号结尾——这种形式可能是最古老的句子形式；(2)陈述句：它叙述一个事实，用句号结尾；(3)疑问句：它提出问题，用问号结尾。

句子有两种功用：(1)表达感触，即表达意志，或表达情感、态度、意图以及讲话人当时所有的情态或听话人被引起的情态。(2)陈述事实，而在提问时则是要求对方陈述事实。提问不仅有第二种功用，也有第一种功用，因为它本身也表达意志。请参见 43 I A (最后一段)。

人们通常认为，每个句子含有两个主要成分——主语和谓语：

Lead sinks. (铅往下沉。)

主语是讲述时所涉及到的主题。谓语是就主语所讲述的内容。在通常的句子中，既有主语，也有谓语，但有时句子中不是没有主语，便是没有谓语，甚或两者都没有，然而这种句子仍可表达完整的思想。见下文 a。

a. 缺少任何一个主要成分或两个主要成分都缺少的句子：为了准确地表达思想，我们常常需要大量的词汇和错综复杂的语法形式；但是语言也常适应实际生活中的较为简单的需要，这时动作、声调以及当时的情境常常要比词和语法形式更富有表达力。现在，仍和人类早期的语言一样，一个单词如与恰当的声调或当时的情境结合在一起，就能表达我们的意思，从而构成

一个完整的句子,如

O! (啊₁)

Ouch! (哎哟₁)

Yes, (是的。)

No. (不。)

"Glass. Handle with care." (玻璃,轻拿轻放。)

Beautiful! (真美₁)

Hurry! (快₁)

如果我们大声叫唤 'Fred' (弗雷德),表示要他来,我们就用拖长的声调叫 Fred,如同发一个双音节词一样。要是我们责骂他,我们就把 Fred 发成单音节词,而且提高声调。简短精炼的表达方式不仅是早期不发达语言的特点,现在也仍然在广泛地使用。上面列举的例句,都表达了完整的思想。这些句子虽然简短,但意思完整。在句子所出现的场景中,没有缺一个词,也没有缺一个音节。学问渊博而热心过分的语法家,可能要把这些简短的说法扩展为完整的句子,但是,不论他的语法技巧如何熟练,结果是不会好的,因为它不合乎好的习惯用法。此处,我们通常不使用完整的句子,这是有充分理由的。比较完整的表达法不能完满地表达意思,它反而会损害所要表达的思想,将思想中某些至关重要的含义阉割掉。因此,这些简短的句子象精确的科学语言一样完整;不过,在科学语言中,讲话者所谈的东西与日常生活关系不大,所以,要准确地描写所研究的奥秘,就必须完整地表达自己的意思。

在较为古老的语言中,句子里常常没有动词,至今保存下来的这种古老的句型仍然屡见不鲜,如:

Nobody here? (这儿没有人吗?)

Everybody gone? (大家都走了吗?)

请参见 6 B a。在较为古老的语言里,有时没有主语,不是表达的不明确,也不是省略。参见 4 II B。

最古老的句子形式只有一个词,但是,这个词就是一个完整的句子。它不是现代意义上的词;在语言发展中,词是在句子之后出现的。这种最古老的句型,现在仍旧保存在感叹句中,如:

Ouch! (哎哟₁)

也保存在简单祈使句中,如:

Go! (走₁)

经过一定的时间,相连的句子之间的关系密切起来,不同的句子就发展成为一个一个的词了,如: